

1.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連同本文件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包括：

- (a) [編纂]、[編纂]及[編纂]；
- (b)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B. 有關我們的業務的進一步資料－1. 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的各份重大合約；及
- (c)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E. 其他資料－6. 專家同意書」一節所述的同意書。

2. 備查文件

自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包括該日)止的正常辦公時間內，下列文件可於香港花園道3號中國工商銀行大廈35樓盛信律師事務所辦事處查閱：

- (a) 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
- (b)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編製的會計師報告及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及二；
- (c)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通商律師事務所就本集團若干方面及本集團的物業權益發出的法律意見；
- (d) 我們的開曼法律顧問康德明律師事務所編製的意見函，其中概述本文件附錄三所述的開曼公司法的若干方面；
- (e)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B. 有關我們的業務的進一步資料－1. 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的重大合約；

附 錄 五

送 呈 公 司 註 冊 處 處 長 及 備 查 文 件

- (f)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E. 其他資料－6. 專家同意書」一節所述的同意書；
- (g)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C. 有關我們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2. 董事服務合約」一節所述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 (h) 開曼群島公司法；及
- (i) 灼識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出具的報告。